

新竹市政府服務中心 108 年 1 月受理民眾反映案件辦理情形表

編號	案號	投書內容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1	10801020047	南大路 636 號對面，投書人表示路燈燈頭不見，請儘快派員安裝。	工務處	親愛的市民 您好 有關反映本市南大路 636 號對面路燈燈頭不見乙節，本府已派員修復完成。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 已於 108 年 1 月 3 日上午 8 點 20 分回電
2	10801040014	圓環清水公園兩側至南門綜合醫院旁、晶品城的人行道上，停滿機車且多次取締無效，因未劃停車格而導致停車亂像，儼然一個大型的停車場，請有關單位予以加強整治。	警察局	臺端您好： 您於 108 年 1 月 4 日寄交新竹市政府民意信箱之電子郵件，反映「圓環清水公兩側人行道上停滿機車，加強取締」1 案，經轉交本分局查處，茲以書面回復如下： 一、案經本分局派員前往了解，依據陳情人陳述、…持續加強該路段巡邏、驅離、逕行舉發各項違規取締、已有取締違停、案件有多件 另責令轄區東門派出所針對該處道路列為巡邏、交通稽查重點處所，持續加強派員前往巡邏取締各項違規行為，以維行人及交通安全順暢。 新竹市警察局為提供、整合民眾更便捷的交通違規檢舉管道、有效管考案件處理情形、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特於 102 年 2 月份著手規劃建置「線上檢舉交通違規專區」網路平台，並自 102 年 11 月 1 日正式上線 啟用（網址： https://trs.hccp.gov.tw/HsinChuPubWeb/index.aspx ，歡迎多加使用（使用前請詳閱相關使用須知）。為掌控第一時間有效處理，如您發現有任何交通違規、治安之情事時，建議您可即時撥打 110 本分局將立即派員警到場處置、分局勤務指揮中心 03-5728750 電話報案或有疑議請逕來電聯繫本案交通聯絡人：巡官 陳陽軒 巡佐陳正憲，聯絡電話 5728749；感謝您的來信，敬祝安康。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728756 張振鴻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敬上。
3	10801070015	市府教育處車棚	行政處	O 小姐您好：

		與議會中間，機車車道出入口有大型花盆擺放，造成車輛進出危險，建請減少花盆數量，還給機車安全的進出空間。		有關您來信反映教育處車棚與議會中間，機車車道出入口有大型花盆擺放一事，感謝您對本府廳舍的關心與建議，行政處說明如下： 關於本府與市議會前人行道的花盆擺放位置，行政處與相關單位討論後，將調整各花盆之間距離，加大進出空間。謝謝您對本府的指教與關心。 再次謝謝您的來信。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216，王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行政處 敬上
4	10801070034	投書人為國小代課老師，代課鐘點費都已調至 320 元，導師代課費一天的薪資卻只有 1300 元，與所付出的勞心勞力相比，可謂廉價勞工，顯不合理。曾向教育處反映，未有下文，因此請市長為我們這一群代課老師伸張正義。	教育處	您好： 有關您的反映，回復如下： 經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9 條第一項第一款：「兼任及代課教師待遇以鐘點費支給。」，另第二項略述：「…各款待遇支給基準，由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定之」。 又經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第一款支給規定：第二目非整學期兼任、代課者：依實際授課節數發給。另依教育部 107 年 7 月 10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081807 號函及行政院 107 年 7 月 5 日院授人給字第 1070043601 號函附件修正「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核定本)一、兼任及代課教師國民小學支給數額為 320 元支給。 爰上，非整學期代課教師之待遇，依實際授課節數發給。 感謝您對教育的關心，倘仍有相關問題，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273 林老師洽詢。並敬祝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敬上
5	10801090014	投書人反應：關帝廟旁三角公園治安太差，常有 30-50 歲民眾聚集喝酒、擺吊床及喧鬧滋事，請有關單位加強巡邏改善治安。	警察局	台端您好： 有關您來信反映新竹市關帝廟旁三角公園治安太差，常有 30-50 歲民眾聚集喝酒，擺吊床及喧嘩鬧事一事，希望員警加強巡邏維護治安，茲以書面回復如下： 一、本案南門派出所已派員於 108 年 1 月 11 日 14 時許，至現場查處未發現鬧事情況，勸導現場喝酒聊天民眾勿大聲喧嘩影響安寧，並加強該處所巡邏，以防止不法情事發生。

				<p>二、非常感謝您對本市居住安寧之關心，特此申謝，如再發生妨害安寧情事，請立即向本分局南門派出所（電話：03-5222224）或 110 舉發；本分局會立即派員處理。</p> <p>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24168 分機 2508，陳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警察局第三分局敬上</p>
6	10801090015	<p>投書人 1/8 幫母親到衛生局申請假牙補助，將所有資料都帶齊（要看是否於 104 年設籍新竹等資料），衛生局說母親的戶籍謄本是 105 年當戶長其他並無遷徙資料註記，所以改申請投書人父親戶籍謄本，該謄本上有母親的相關資料，但衛生局無法採證核可，但因其母親領有安老經貼則可以證明 104 年設籍新竹，可是到社會處得知安老經貼資格查核要到 1 月底才能完成，投書人不解？</p> <p>1. 為何投書人母親的戶口名簿及戶籍謄本都沒有相對應遷徙註記資料？(東區戶政事務所)建請更正相關註記。</p> <p>2. 投書人帶了完整資料，而衛生局是否該幫民眾積極處理，而不</p>	<p>東區戶政事務所 衛生局 社會處</p>	<p>O 先生 您好：</p> <p>有關您反映幫母親到衛生局申請假牙補助，因衛生局未能認可母親的戶籍謄本遷徙資料一事所造成的困擾，本所深深感同身受；首先，感謝您接受本所蔡課員的電話說明；令堂的戶籍遷徙資料記載明確，本所已與衛生局承辦人溝通後並提供參考範例，倘若仍不知如何判讀遷徙資料，建議衛生局承辦人可請民眾申請遷徙紀錄證明書為佐證文件，衛生局已表示令堂的設籍資料符合申請假牙補助條件，待安老津貼資料確認後將盡快與張先生聯繫辦理。若您對戶政業務有疑義時，歡迎您直接電洽市東區戶政事務所：03-5226020 分機 40 蔡小姐或衛生局 5355191。</p>

		<p>是讓投書人母親等到 1 月底以後才能申請假牙補助？</p> <p>請東區戶政事務所、衛生局電話回覆投書人處理情形。</p>		
7	10801100035	<p>投書人於 1/10 下午約 12:50 左右，在經國路二段(昌益加油站對面)丟垃圾，被環保車上的人員制止不可丟，因為她不是該附近的居民。但投書人確實為附近的居民，而且上星期也被喝叱過，建請查察並教育該名環保局員工。</p>	環保局	<p>O 小姐您好：</p> <p>有關您上網反映「1/10 12:50 左右，經國路 2 段(昌益加油站對面)被環保車上的人員制止不可丟，因為她不是該附近的居民，希望本局查案並教育該名員工。」一事，首先感謝您對本市環保業務的關心與建議，本局說明如下：</p> <p>一、本局清潔科經了解，查該工作人員係考量，經國路兩邊街垃圾車收運，怕民眾過馬路危險，且個人因素講話大聲，並無拒收之一意。該工作人員服務態度，倘造成您的困擾，本局深感抱歉並已轉請相關人員注意改善。</p> <p>二、為能協助解決您即時的問題，爾後如有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388406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順頌安祺 環保局清潔科 承辦人楊麗華 03-5388406-19</p>
8	10801100043	<p>1. 頂竹圍公園木製座椅(竹蓮市場地下停車場出入口對面處)基</p>	城市行銷處	<p>O 先生：您好</p> <p>感謝林先生反映頂竹圍公園座椅及 4 處樹穴基座損壞等問題，本府竹蓮生活綠群帶連結-南大公園與頂竹圍公園公共地景整合與蔓生計畫工程，近期已</p>

		座鬆動，請派員處理；2. 同一側的樹木有 4 個基座損壞及 2 棵樹木疑似枯死，建請修補基座以及將其土壤填補，並請樹醫生救治樹木。		<p>開工，屆時將設置新的座椅、樹穴基座及公園人行步道鋪面，預計 3 月中進場施作，8 月底完工。感謝林先生寶貴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383，黃先生。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p> <p>感謝您細心關注本市綠園道環境維護管理，並反映頂竹圍公園(停車場出入口對面)路樹疑似枯死須救治乙節，本府城市行銷處將派員前往瞭解並儘速處理，如尚有其他疑問或意見，歡迎電話聯繫 5216121 轉 544 鄭先生。</p> <p>再次感謝您對於市政建設的細心觀察與指導，敬祝您事事如意。</p> <p>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 敬上</p>
9	10801100050	<p>1. 南大路 575 巷口(近明湖路新蓋社區前)，柏油路龜裂，請派員修補。</p> <p>2. 南大路~明湖路此段路面多處龜裂，請派員處理。</p>	工務處	<p>O 先生 您好</p> <p>有關反映南大路及明湖路 2 處路面多處龜裂乙節，本府已錄案 108 年路平專案研議辦理。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張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4)。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10	10801100053	編號：312470，路燈不亮，請派員修理。	工務處	<p>親愛的市民 您好</p> <p>有關反映本市路燈編號 312470 路燈不亮乙節，本府已派員修復完成。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 已於 108 年 1 月 13 日上午 11 點回電</p>
11	10801100061	虎林街 185 巷 13 號，環境髒亂雜草叢生長期未整理，導致常有蛇出沒讓附近居明害怕，以及植栽的樹木未修剪長到鄰近住家，已向里長反映但都找不到該地持有人出面解決，建請發文通知地主儘快處理，還給	環保局	<p>O 先生/小姐您好：</p> <p>一、有關本市虎林街 185 巷 13 號之空地，本局已派員前往稽查再案。</p> <p>二、空地上確實有雜草叢生環境髒亂等情事，將函請地主改善並納入空地髒亂點列管案件。</p> <p>三、因樹木屬自然物，非廢棄物清理法第 27 條所規範之範圍；可先向所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進行調解，或依民法 797 條：土地所有人遇鄰地植物之枝根有逾越地界者，得向植物所有人，請求相當期間內刈除之。</p> <p>順頌安祺</p>

		當地居民乾淨安全的居住空間。		環保局環境衛生管理科 承辦人周碧毓 03-5368920-4011
12	10801110038	中央路、文化街口紅燈閃爍，請派員處理。	交通處	0 先生您好：感謝您的來信建議，有關中央路文化街口號誌故障事宜，本府派員前往查修，經查修後號誌已正常運作，感謝您的來信建議，謝謝。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13	10801110039	明湖路 337 號前路口紅綠燈號誌，投書人表示紅燈及黃燈亮度只剩 50%，已多次報修但都未處理，請積極派員處理。	交通處	0 先生您好：感謝您的來信建議，有關明湖路 337 號前號誌紅燈及黃燈亮度不足事宜，本府派員前往查修，經查修後已將燈頭更換，感謝您的來信建議，謝謝。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
14	10801140035	上午 10：20 投書人因身體不適將車輛臨停經國路二段 110 號(車號 ABS-0103)，投書人表示需要撿起包吃藥，前後不到 1 分鐘車子也沒熄火，警察就直接把摩托車停在投書人車前，讓投書人也無法駛離，警察告知投書人已違規就直接開罰單，投書人不滿：1. 為何不勸導驅離，而是直接開罰？2. 投書人表示臨停未熄火也不是停在紅線上建請撤銷罰單。	警察局	0 小姐您好： 有關您於 108 年 1 月 14 日來信反映「警察舉發交通違規未先予勸導」乙案，回復如下： 一、警方舉發交通違規不以先行勸導為要件，如您不服舉發，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9 條、第 87 條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37 條、第 40 條及行政訴訟法第 237-1 條以下已就交通違規之救濟方式、途徑予以明訂，請您依規提起救濟。 二、感謝您的來信，若您對本案仍有其他意見或疑問，歡迎與承辦人員電話聯絡。本分局將竭誠為您說明，敬祝閣家平安、健康。 新竹市警察局第一分局敬上 本案聯絡人員：許巡官 聯絡電話：03-5253654
15	10801140041	鐵道路有一家蒙特梭利幼兒園，投書人表示該幼兒園每到孩童戶	教育處	您好！ 謝謝您的來信！有關您所訴蒙特梭利幼兒園問題，本處將於近日安排稽查，感謝您對幼兒園教育的關

		外活動時都非常吵雜，建請派員督導改善。		心，若你還有其他問題，請聯絡本府教育處特前科（03-5216121*264）。 祝福您 闔家平安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敬上
16	10801150022	投書人於 1/14 下午 4 點多到地政事務所洽公，臨櫃 9 號櫃台辦理申請第一類謄本等其它項目，辦理時櫃台小姐不停催促快速填寫，又多問不清楚項目時未獲得回覆，匆忙辦理後也未收到繳費收據。投書人覺得該櫃台人員服務態度不佳，應請上級予以再教育改善。	地政事務所	O 小姐您好： 經詢問本所櫃台同仁，當天申請謄本資料時，因其費用過多，同仁善意提醒是否需申請全部或部分謄本，並無催促填寫資料之意，本所已告知同仁應當盡其所能耐心協助民眾，並留意服務時之應對態度。 另所陳述未收到繳費收據一事，經詢問同仁表示，當天繳費時連同謄本一併遞交收據，惟台端離開本所後，同仁發現收據遺留於謄本櫃台處，該收據已妥為保存，請台端可撥空至本所 9 號謄本櫃台領取。 敬 祝 闔家平安
17	10801150052	茄冬交流道接景觀大道出入口匝道多盞路燈不亮，還有指引路標的投射燈也有多盞不亮，請派員前往查察並維修。	工務處	親愛的市民 您好： 有關反映本市茄冬交流道接景觀大道出入口匝道多盞路燈不亮乙節，經查為高公局所維管路燈，本府已轉知高公局派員處理。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 有關反映茄冬交流道接景觀大道出入口匝道，指引路標的投射燈故障，經本府勘查此權責為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新竹工務段權責。本府建請將您的寶貴意見反映給此單位，後續如有其他問題建請撥打 03-523-1177(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新竹工務段電話)。 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 敬上

18	10801170029	中華大學正對面的斑馬線已模糊，請派員補繪。	交通處	<p>台端：您好！</p> <p>有關您來信反映本市中華大學(五福路二段 707 號) 前標線問題，首先感謝您對本府交通處的關心與建議，向您說明如下：經查旨揭地點標線模糊，本府將儘速派員補繪，以維護交通安暢，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p> <p>最後， 敬祝</p> <p>闔家安康</p> <p>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19	10801170030	景觀大道過高速公路橋後，在紅燈停止線右側路面有一凹洞，請派員修補。	工務處	<p>O 先生 您好</p> <p>有關反映本市景觀大道過高速公路橋下在紅燈停止線右側路面有一凹洞問題，經本府派員現場勘查後已於 108. 1. 19 派工將路面坑洞處修復完成。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張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20	10801170031	<p>1. 中華大學對面加油站處，路燈故障不亮，請派員更換。</p> <p>2. 明德路 68 號前有 2 盞路燈故障不亮，請派員更換。</p>	工務處	<p>親愛的市民 您好</p> <p>有關反映本市中華大學對面加油站與明德路 68 號前共 2 盞路燈不亮乙節，本府已通知保固廠商儘速前往處理。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 已於 108 年 1 月 18 日上午 10 點回電</p>
21	10801180031	PM12:30 投書人至收巨城路線的垃圾車丟垃圾(投書人非此處住戶)，被車號 AXD-2953 隨車人員告知垃圾袋內有廣告紙不收，投書人將紙張取出後交給該	環保局	<p>O 先生您好：</p> <p>本局對該員服務態度口頭警知，並加強人員的服務態度，使民眾能感受到良好的服務品質。謝謝您對環保公共事務的關心。</p> <p>順頌安祺</p> <p>環保局清潔科</p> <p>承辦人楊麗華 03-5388406-19</p>

		清潔隊員，該員再次拒收，理由為未將垃圾袋綁好，投書人認為當下有被刁難與被羞辱的不好感受，認為該隊員服務態度不佳，建請加強該員為民服務態度訓練。		
22	10801180040	四維路陸橋之橋面兩側排水孔垃圾堆積，請定期派員清理。	工務處	<p>O 先生 您好</p> <p>有關反映維路陸橋之橋面兩側排水孔垃圾堆積乙節，本府將立即派工清理。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劉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23	10801180041	五福二路往柴橋路方向，約第一個紅綠燈處地面有一坑洞，約 25x35cm 大小，機車行經該處會絆倒，有即刻的危險性，請派員前往維修。	工務處	<p>親愛的市民 您好</p> <p>有關反映本市五福路往柴橋路方向第一個紅綠燈處路面坑洞乙節，本府已派工修補完成。感謝您的來信。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張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p>
24	10801210017	柴橋路國家藝術園區(往市區方向)有 90 度大轉彎，轉彎方向指示牌其中一面毀損已久，多次反映要求補上，卻遲遲未修復，建請積極處理，還給民眾安全的行車空間。	交通處	<p>O 先生：您好！</p> <p>有關您來信反映建議於新竹市柴橋路國家藝術園區(往市區方向)有 90 度大轉彎，轉彎方向指示牌其中一面毀損已久一事，首先感謝您對本府交通處轄管業務關心與建議並對本市交通設施問題提出建言，茲以書面回復如下： 本府已錄案，俟工程發包後，逐一施作。</p> <p>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曾先生；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最後，敬祝</p> <p>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25	10801210035	編號 312757-312761 ，5 盞路燈不 亮，請派員處 理。	工務處	親愛的市民 您好 有關反映本市路燈編號 312757~312761 共 5 盞路燈 不亮乙節，本府已派員修理完成。感謝您的來信。 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亦歡迎您與本府工務處 養護科楊先生聯繫（電話：03-5216121 分機 295） 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最後敬祝 闔家安康 新竹 市政府工務處 敬上
26	10801220034	投書人車停西大 路 109 號(陽 信銀行前)，被 警察開立違規停 車，事由：公車 站牌停車格前禁 止停車，投書人 不解此處未畫設 紅線，卻被告知 違規開罰，投書 人不滿：1. 警 察單位故意預留 陷阱，沒有宣導 或放置該處無法 停放之警示。 2. 建請將新竹 市所有公車停車 格前禁止停車處 全都畫設紅線， 避免民眾觸法被 罰。	交通處	O 先生您好： 有關您於以電子郵件向本市民意信箱詢問之問題， 經轉交新竹市警察局處理，茲答復如下：依據道路 交通安全規則第 111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交岔 路口、公共汽車招呼站十公尺內、消防栓、消防車 出入口五公尺內不得臨時停車，故公共汽車招呼站 十公尺內屬禁止臨時停車處所，另依道路交通管理 處罰條例第 56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略以汽車駕 駛人在禁止臨時停車處所停車，處新臺幣六百元以 上一千二百元。 有關汽車(含機車)停車及臨時 停車部分，於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11、112 條有 明文規定，請於合乎規定處所停車以維護交通秩序 及用路人安全。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 接洽詢新竹市警察局，聯絡電話：03-5250382 。有 關反映公車站牌格前後劃設紅線乙事，您的寶貴意 見本府將畫納入評估與規劃。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 意見， 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64 巫先生 或撥打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敬祝 闔家平安 新竹市政府 敬上
27	10801220057	投書人 1 月初 至站前 sogo 摩 斯漢堡購買店家 重新包裝的餅乾 組合，投書人表 示在外觀看不到 保存期限，回到 家食用後發現餅 乾味道有變質， 查看發現餅乾到 期日只剩半個月 (1/22 到期，向 店家反映也沒下 文)，投書人建	衛生局	O 小姐 您好： 有關台端反映「1 月初至站前Sogo 摩斯漢堡購買店 家重新包裝的餅乾組合，外觀看不到保存期限… …」1 案，感謝您對食品衛生安全的關心，本局將 儘速派員前往案內地點稽查，瞭解業者食品標示的 情形，再將查核結果回覆您，並請業者落實自主管 理，遵守散裝食品標示之規定，以維護民眾消費者 之食用安全與權益。 若您還有任何疑問，請電洽食品藥物管理科專線 03-5353170 諮詢。 祝您健康、快樂！ 新竹市衛生局 敬復

		請查察該店家是否都用該種手法出清即期食品，另外年關將近，許多年節食品都是散裝讓民眾自行選購，投書人建請加強查察散裝食品的保存期限，為民眾把關。		
28	10801240046	東大路敦煌社區外牆補修工程下午 16:50 分有石塊掉落，建請派員通知該社區管委會處理，避免再有掉落物以免砸傷人、車。 (服務中心 16:53 分已通知使管科)	都發處	<p>0 先生您好：</p> <p>有關台端反映事項，本府業通知該社區管理中心加強巡視及維護管理工作，感謝您的來信。</p> <p>都發處使管科分機 485、403 敬上</p>
29	10801250052	<p>1. 投書人今早到竹蓮市場購物，機車停放於車格，要離開時因被殘障車擋住，無法移出，請附近穿黃色背心的管理人員協助廣播，遭拒，投書人氣不過，向店家借用電話欲要報警處理時，該管理員見狀才勉強廣播...；這樣前後就折騰了半個多小時才解決。</p> <p>2. 投書人現在要向市長控訴，市場管理人員不都是領國家薪俸的公務人員嗎？為民服務態度及工</p>	產發處	<p>0 小姐您好：</p> <p>首先，謹代表市府團隊感謝您對市政的關心與支持。</p> <p>有關台端反映 108 年 1 月 25 日至竹蓮市場購物，因機車離開時，被殘障車擋住無法移除，請穿黃背心的管理人員協助廣播遭拒乙案，經了解狀況後，台端誤解黃背心人員是公務人員，因竹蓮市場目前為本府委外廠商所經營，黃背心人員應是廠商所僱用之管理人員，於市場各出入口服務民眾，因機車遭檔造成您的困擾，非常抱歉。本府已責成營運廠商加強服務品質，邇後避免類似案件發生，以維護民眾購物品質。</p> <p>感謝您對本市的支持與愛護，我們將繼續努力做好市政工作。順此</p> <p>祝您：平安、健康、快樂！</p> <p>承辦人：產業發展處范瑋芸，連絡電話：03 5216121-263。</p>

		<p>作效率如此低劣？</p> <p>3. 此等不適任的公務人員該如何處理？主管單位又該如何改善？請市長責成主管單位檢討改善，並書面具體答覆處理情形。</p>		
30	10801300006	<p>投書人的 2 位小學子女(哥哥和妹妹)放寒假體驗乘坐新竹市 52 免費公車，1/28 傍晚約 5 點左右於華廈金城上車、馬偕醫院下車，乘坐時妹妹刷卡上車，但哥哥沒帶卡片就逕投 15 元上車，完成了體驗乘坐免費公車之事。投書人溫小姐希望教育並訓練獨立完成，但因公車司機未能告知規定乘坐事項，而且免費公車為何還要設置投幣箱，免費的定義會讓民眾無法認同，小孩不明白乘坐規則產生的恐懼心理該如何撫平？投書人也很理性明白市府給</p>	交通處	<p>0 小姐，您好！</p> <p>有關您反映建議加強宣導免費公車乘車規定一案，本府說明如下：</p> <p>本市 50-53 市區公車於 107 年 1 月 25 日起調整為上下車刷電子票證卡可享免費搭乘優惠，倘無帶電子票證卡或電子票證卡無法使用，則需向駕駛拿代幣卡上車及下車刷卡後投幣付費。透過實施上下車刷卡紀錄資料，可了解民眾搭乘公車的起訖資料，作為本市公車路線規劃或站位、班次調整依據。有關您的建議，本府將請客運業者加強宣導。如您尚有疑問或其他意見，歡迎直接洽詢：03-5216121 分機 476；或撥打 1999 服務專線，將有專人為您服務。最後，敬祝闔家安康 新竹市政府交通處 敬上</p>

		予民眾的用心， 但建議市府能再 加強宣導乘車規 則一事。		
--	--	---------------------------------------	--	--